

部门绩效自评结果公开汇总表

主管部门：石家庄市栾城区人民检察院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实施单位	预算数（调整后）			执行数（至2025年底）		结余结转数	结余交回财政数	自评得分	自评结果应用意见
			中央	省级	市级	市级	县级				
1	党组织活动经费	石家庄市栾城区人民检察院			4.5	0.67			3.83	87	通过组织各种党组织活动，提高了全体党员政治能力、综合素质水平，加强了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。
2	文件资料印刷费	石家庄市栾城区人民检察院			6	6				96	通过完成印刷量，提高了检察办案效率。
3	单位运行电费	石家庄市栾城区人民检察院			12	12				97	通过缴纳电费，保障了办公楼正常运行，检察工作顺利开展。
4	物业管理费	石家庄市栾城区人民检察院			11.09	11.09				98	高效完成物业管理，为我院提供了安全管理服务，维护了单位安全秩序。
5	业务保障经费	石家庄市栾城区人民检察院			31.25	31.25				95	通过经费的使用，促进了检察工作的顺利开展，提升了检察机关的办案质效。
6	聘用制书记员人员经费	石家庄市栾城区人民检察院			85.26	85.26				96	通过保障聘用制书记员的薪酬待遇，提升了检察质效。
7	检察辅助工作劳务费	石家庄市栾城区人民检察院			66.91	59.86			7.05	93	通过与第三方公司签订合同，委托其为我院提供检察辅助业务服务，保障了检察工作顺利开展，提高了工作效率。
8	大院修缮经费尾款	石家庄市栾城区人民检察院			1.63	1.63				95	通过支付大院修缮尾款，提升了办公楼的安全性，改善了办公环境。